

2017 年度仁化县教育系统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仁化县教育系统概况

- 一、 部门机构设置
- 二、 部门主要职责
- 三、 人员机构情况

第二部分 仁化县教育系统 2017 年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仁化县教育系统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 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仁化县教育系统概况

（一）部门机构设置

2017 年决算组成单位（含下属单位）共 39 个，分别是：仁化县教育局、仁化县仁化中学、仁化县第一中学、仁化县实验学校、仁化县丹霞学校、仁化县董塘中学、仁化县双峰寨中学、仁化县长江中学、仁化县闻韶镇泰学校、仁化县周田中学、仁化县大桥中学、仁化县黄坑中学、仁化县田家炳小学、仁化县第二小学、仁化县格顶学校、仁化县丹霞中心小学、仁化县董塘中心小学、仁化县石塘镇新华书店希望小学、仁化县长江中心小学、仁化县扶溪学校、仁化县城口学校、仁化县红山学校、仁化县周田中心小学、仁化县大桥省善希望小学、仁化县黄坑铭源希望小学、仁化县青少年宫、仁化县教师进修学校、仁化县中等职业学校、仁化县特殊教育学校、闻韶镇中心幼儿园、黄坑镇中心幼儿园、大桥镇中心幼儿园、周田镇中心幼儿园、城口镇中心幼儿园、长江镇中心幼儿园、石塘镇中心幼儿园、董塘镇中心幼儿园、机关幼儿园、仁化县凡口学校。内设机构 13 个，分别是：办公室、党委办、人事股、财务股、教育督导室、教育股、德体卫艺股、招生考试办公室、教仪站、教研室、结算中心、助学中心、教育工会。

（二）部门主要职责

仁化县教育局主要职责：宣传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工作方针政策，及教育工作法律、法规，做到依法行政；主持制定全县教育工作的规划和计划，并组织实施；遵照县委、政府对教育工作的要求，负责抓好全县教育工作的指导、管理、协调与服务；组织拟定全县教育体制改革的政策措施，并负责组织实施；抓好

教育系统组织、思想、作风、制度建设；完成上级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三）人员构成情况

仁化县教育系统共有行政编制 16 人，事业编制 2222 人，实有在职人员 2470 人。机关后勤服务人员 3 人。离退休人员 944 人。

第二部分 仁化县教育系统 2017 年部门决算表

表格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仁化县教育系统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支出决算总规模、各类支出决算规模及各类支出增减变化情况。格式如下：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仁化县教育系统 2017 年度总收入 51223.7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9844.23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10916.11 万元，主要原因是正常工资调增、新一小异地新建工程、特殊学校异地新建工程及教育局异地搬迁，具体情况如下：

1 . 财政拨款收入 49844.2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9536.61 万元，增长 23.66%。主要原因：一是正常工资调增，二是新一小及特殊学校异地新建，三是教育局异地搬迁。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无此项收入。

3. 事业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无此项收入。

4. 经营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无此项收入。

5. 其他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无此项收入。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仁化县教育系统 2017 年度总支出 51223.7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50705.44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12277.25 万元，主要原因是正常工资调增、新一小异地新建工程、特殊学校异地新建工程及教育局异地搬迁，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5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5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工资调资。

2. 教育（类）支出 46909.27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有工资福利支出 18637.1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支出 10727.8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7022.29 万元，资本性支出 10189.6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143.42 万元，增长 21.01%，主要原因是正

常工资调增、新一小异地新建工程、特殊学校异地新建工程及教育局异地搬迁。

二、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仁化县教育系统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49844.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6217.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3130.17 万元，增加 39.6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626.4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3646.43 万元，增加 0%；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仁化县教育系统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50705.4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705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3971.37 万元，增加 42.23%；主要原因是正常调资无法预计；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646.4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3646.43 万元，增加 0%；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分功能科目看，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5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教育支出 46909.27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日常开支、对个人家庭补助、购置设备及房屋建设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2.94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社会保险；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29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单位购买医疗生育保险；城乡社区支出及其他支出 3646.43 万元，主要用于设备购置及房屋建筑物建设工程。

三、2017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仁化县教育系统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09.28 万元，完成预算 128.05 万元的 85.3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11.6 万元，完成预算 11.6 万元的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22.05 万元，完成预算 26.84 万元的 82.1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75.62 万元，完成预算 89.61 万元的 84.39%。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与上年相比，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7.95 万元，增长 7.85%，总体增加变化原因是：推现检查增加，以及组织教师和学生出境交流学习，费用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 10.35 万元，增长 828%，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因需要，组织教师和学生出境交流学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 2.93 万元，下降 11.7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增加 0.52 万元，增长 0.69%，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推现需要，学校检查增多。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 年 “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11.6 万元，占 10.6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2.05 万元，占 20.18%；公务接待费支出 75.62 万元，占 69.2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11.6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本部门出国团组 1 个、累计 45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1）参加会议支出 0 万元；（2）出国谈判、工作磋商支出 0 万元；（3）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 11.6 万元，主要用于外出交流学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2.0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17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22.05 万元，2017 年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8 辆，主要用于下乡检查、外出交流、出差公办。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75.62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2017 年，本部门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1411 次，接待人数共 14826 人。主要包括省级检查、市级检查、县级检查、招待捐资助学、学校交流等。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42.5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9.77 万元，增长 98.24%。主要原因是：加大了对教师业务能力

提升的培训、局异地搬迁购置设备及装整办公楼等支出较大。其中办公 40.5 万元、印刷费 1.27 万元、邮电费 8.3 万元、差旅费 11.4 万元、会议费 0.98 万元、公务接待 13.5 万元、福利费 0 万元、日常维修费 5.16 万元、专用材料 1.98 万元、一般设备购置费 23.59 万元、办公用房水费 7.79 万元、电费 15.6 万元、办公用房取暖费 0 万元、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6 万元、其他费用 196.9 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13.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72.4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41.0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13.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1、占有车辆情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9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7 辆（用于机要通信、应急工作）、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工具车。

2、通用设备和专用设备情况：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绩效管理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部

门组织对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评。

2、主要民生项目：新一小建设项目资金

3、重点支出项目：火灾隐患整治项目资金、农村中小学校舍维修长效机制县配套资金。附：绩效自评报告和自评表格。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事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

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

管理的事业单位) 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